

中医承学堂

一所没有围墙的大学

读过金匱要略

陈伯坛◎著

鲍艳举 花宝金◎点校



“广东伤寒四大金刚”之陈伯坛代表力作
与《读过伤寒论》珠联璧合、相互媲美
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中国中医药出版社

读过金匱要略

陈伯坛 著

鲍艳举 花宝金 点校

中国中医药出版社

· 北 京 ·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读过金匱要略/陈伯坛著. —北京: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, 2017. 4

ISBN 978 - 7 - 5132 - 2405 - 5

I. ①读… II. ①陈… III. ①《金匱要略方论》- 研究
IV. ①R222. 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033587 号

中国中医药出版社出版

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28 号易亨大厦 16 层

邮政编码 100013

传真 010 64405750

山东省高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 880 × 1230 1/32 印张 18.5 字数 477 千字

2017 年 4 月第 1 版 201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132 - 2405 - 5

定价 58.00 元

网址 www.cptcm.com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出版部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社长热线 010 64405720

购书热线 010 64065415 010 64065413

微信服务号 zgzyycbs

书店网址 csln.net/qksd/

官方微博 <http://e.weibo.com/cptcm>

淘宝天猫网址 <http://zgzyycbs.tmall.com>

内容提要

《读过金匱要略》又名《读过金匱卷十九》，为陈伯坛晚年于香港之作，作者脱稿后逝世。民国庚辰（1940）年五月，“伯坛中医专校同学会”为纪念恩师将其出版。本书对《金匱要略》原文逐条进行诠释，系统地分析了各方的组成原理，配伍意义，功能主治及其适应证等。陈氏注重经文考证，更复以临证经验注经。其篇卷评述之详，善用铺陈排比，层层分析，首尾相应，在历代《金匱要略》注家中亦属少见。

作者简介

陈伯坛（1863—1938），字英畦，广东新会人，近代岭南著名经方派医家，主要著作有《读过伤寒论》《读过金匱要略》《麻痘蠡言》等。1924年于广州教育南路书坊街主办中医夜学馆，1930年于香港文咸东街开设伯坛中医专科学校，任校长。

点校说明

《金匱要略》为后汉张仲景所著《伤寒杂病论》中有关杂病的部分，是我国现存最早的一部诊断杂病的专著。《读过金匱要略》为陈伯坛晚年在香港之作，脱稿后逝世。最早版本是香港“伯坛中医专校同学会”线装铅印本，五卷五册，近30万字。及至1977年，香港李少白再版此书。现有香港华洋印务公司线装影印本，十一册，内容与初版相同，所异者册数增加。本次点校本着保持著作原貌，方便读者阅读的原则，具体点校说明如下：

一、为保持原貌，对于全书的内容不删节，不改编，只做标点和校勘。

二、结合底本，将原书繁体字一律易为规范的简化字；通假字或异体字，或径改，或保留；对于缺字和明显错字，在该处括号中标出。

三、原书系竖排版，现易为横排版，依照惯例，书中的“右”或“左”，一律改为“上”或“下”。

四、为保持原著原貌，药名、处方及用量，原则上照原书不改；古人引书往往撮要旨而删繁节，原作者所引用他著在实质上没有重要差别，不影响文意者，一律不予校补以保持原貌。

鲍艳举 花宝金

2013年12月

序

中国医学二千年来，沉沉长夜，能发明者绝少。近来西医之说东渐，无识者益自暴弃，甚且自侮灭。能自振者已难，发扬光大更无论矣。窃尝论之，医门之仲景犹儒门之孔子也。孔子之道在六经，仲景之道在《伤寒》《金匱》。然孔子没，秦汉以后，孔子之道晦。自仲景没，魏晋以后，仲景之道亦晦。儒家人人自谓能读六经，究之读六经而能明白者几何人？医家自谓能读《伤寒》《金匱》，究之读《伤寒》《金匱》而能明白者几何人？

先师陈伯坛先生寝馈于《伤寒》《金匱》者数十年，抱绝世聪明之天姿，加以博大精深之学力，后世医籍靡不窥，而反本穷源，仍集中精神于《伤寒》《金匱》，著成《读过伤寒论》《读过金匱》^①。阐幽探奥，融会贯通，既以经解经，复以经验证经。所以发明长沙之学为独到，用能继长沙之绝学，启后学之津梁，长沙医道之有先生不啻儒家之有昌黎、紫阳也。《读过伤寒论》早已印行，《金匱》^②则甫脱稿，而先生遽归道山，及门弟子欲继志刊成之，旋得周苏群先生慨捐巨资，遂能藏其事，是非表扬，先师一家之言实二千年来医学之结晶也。

庚辰五月谷旦

伯坛中医校同学会词人谨序

① 《读过金匱》，即《读过金匱要略》。

② 《金匱》，此指《读过金匱要略》。本书所言《金匱》除此外，均指《金匱要略》。

说 起

仲景《伤寒论》有原序，不必苦求是书之原序。仲圣明曰并平脉辨证，为《伤寒卒病论》合十六卷，是书非卒病而何？原序非合写《伤寒卒病论》而何？若易卒字作杂字，则《杂病论》若干卷当研究。是书之有序无序无研究。

《诗》三百，孔圣蔽之以一言。长沙全集，原序则蔽之以一合字。论合卷亦合，分之则书亡。分卷自叔和始，易十六卷为三十六卷，显与原书有出入。幸在原文无纷更，圣学故赖以保存。宋版复与叔和若离合，孙琦序述《伤寒卒病论》合十六卷，厥后但传《伤寒论》十卷，其余六卷又阙如。王洙旋于蠹简中得《金匱玉函要略方》三卷，名曰《金匱方论》，分卷上、卷中、卷下。三卷无殊一卷之称，十六卷遂虚有其名。延至明万历间，赵开美仿叔和成林诸旧本为一部，又以仲景全书四字蔽之，其实卷四、卷五、卷六是《伤寒论》原文。上、中、下三卷是《杂病论》失而复得之原文。其先经起义也，列《辨脉》《平脉》《伤寒例》三卷为论首，其推类至尽也；列禁汗、禁吐、禁下脉证并治，及发汗吐下后脉证并治，自卷七至卷十为论终；又列疗治方伤寒类证运气掌决四旧说，殿杂病之末卷。全一卷为卷之全，究不能以全字易合字，宜乎载原序者不止一家，或云十卷，或云十六，或云十九。凡此见之熟，无人议及其附会之讹。夫岂俟诸上下三千年之孔壁，尚有幽光。如其断章而不漓（离）其义，就令添注序中一二字，不能执以律抱残守阙之人。既有叔和为先例，应毋庸避武断之嫌，则十九卷亦作如是观。是书列为卷十九，《读过伤寒论》则终于卷十八。《伤寒》分卷不分门；《金匱》分门不分卷。

不侵略原文便是合，读书非读卷，宜三复者其文，无暇检点者其卷。

《金匱》自开卷一路无杂病二字，独卷末标题妇人杂病四字，殆括妇人三十六病而言。若引为《金匱》之钤记，在杂病虽失而复得，又何说以处卒病之亡？彼《金匱》病痼疾条下，明明曰加以卒病，又曰当先治其卒病，焉能训卒为杂乎！况入脏死曰为卒厥。支饮家曰不卒死，两卒字更一成而不易。然犹谓骇人处在个死字厥字，而痼病之卒口噤，虚劳之卒喘悸，两条何尝曰厥或曰死！四饮条下膈间有水曰卒呕吐，不过行小半夏加茯苓，此岂危急存亡之比！原序又曰卒然遭邪风之气，婴非常之疾。卒字是男妇见惯之词，不同杂病惟妇人独具之。庞安常补作《卒病论》，明是分道而行，愈觉《金匱》不足以代价丰城之剑。我欲还问孙琦辈，是否卒病杂病二而一，抑合《金匱方论》一而三？彼未明以告我。我得而断之曰，伤寒不至有卒病，有之自霍乱始，霍训卒，卒然而乱，掩却伤寒。一若卒病为之先，故曰本是霍乱，今是伤寒。阴阳易亦失却伤寒之本相。差^①后以下，皆伤寒过去之变相。盖凡病无伤寒之见证者，邪气必不循经道而行。经者常之称，故曰婴非常之疾，可悟霍乱篇是伤寒卒病之枢纽。《金匱》劈头一句曰：上工治未病。未字针对个卒字，防卒病于未病之时。上工所以兼有导引吐纳，针灸膏摩之长。同是上工，治伤寒则注重个寒字，治卒病则注重个风字。求合于阴阳之变化，是治伤寒之手眼。求合于五行之变化，是治卒病之手眼。次霍乱尾伤寒之后，是结上冒下个卒字。冠霍乱在《金匱》之头，是承上启下个卒字。吾又根据伤寒卒病十六卷一语，特以霍乱篇居卷十六。《金匱》从霍乱翻出，可作卷十六卷观。《金匱》从十六卷翻出，可作卷十九观。原序仍存杂病二字者，表示非歧视《金匱》，乃爱礼存羊之意。缘《金匱》是卒病之代名词，杂

① 差，同“瘥”，下同。

字亦姑如其说以存《金匱》。张茂先所谓神物终当有合，安知是书之存，不自今始！

“金匱”之名，由来已久。《内经·金匱真言论》尤远在仲圣之前，特书库无统宗，亦无厉禁，故人间匣匱，恒相埒于柱下之藏。王洙获《金匱方论》于残丛，孙琦遂珍之如拱璧。可见是书未入郎守之宅，但浮沉于朝野上下之间，故同是《金匱》，彼有一《金匱》，此有一《金匱》。其内蕴之同不同未可知，自孙琦特奉是书以《金匱》之美名，举其平日所藏之方，别有附方。于是孙琦有孙琦之《金匱》，所附者《千金》《外台》之方为多数。而孙思邈、王焘书中亦有曰出《金匱》，显见孙王之《金匱》不尽同，就如仲景亦有仲景之《金匱》。原序云勤求古训，博采众方，至《胎产药录》等语，彼载籍之精英为何若。原序原文不特无金匱二字，且曰虽未能尽愈诸病，不敢媲美于上古中世之贤圣。第曰寻余所集，能寻必不失，远胜于得之而不寻。蠹简中之《金匱玉函方》三卷，必其人不寻而自获，然后抹煞卒病二字，易金匱方三字。三卷中分上则辨伤寒，中则论杂病，下则载其方，并疗治妇人。《方论》又改杂病为上中下卷，此正古人之破绽处，毋亦造物特假手于古人。雅不欲其掠仲景之文为己有，将以二千年来百家之石室，归入仲景撰著之范围，令后人悯卒病之亡，尚有惻惻寻详之余地。我今认定《金匱》为长沙所独有，凡藏书类于夺朱乱雅者，皆作杂书看，亦姑以读过《金匱》名篇，我则当如《卒病论》读。

原序尚论神农而不及伊尹。神农尝百草之说可信其有。伊尹作汤液之说，可想其无。百草是制方所必需，有其方不可无其药。汤液是治证所必需，有其汤何以无其证？序云博采众方，方而曰众，岂一汤液所能赅！又曰《胎产药录》，药而曰录，则《本草经》亦有所遗。最宜玩者，方下咬咀二字，匪独以牙代刀之谓，有尝药精意。仲圣可以入口作神农，有调药精意。仲圣可以舔舌成伊尹，是有神农为先导。仲景当然有师资，即非伊

尹为先导。仲景不患无取材，《伤寒》无一方是汤液，亦无一是一众方，一百一十三方皆出自长沙之手。举桂枝汤以为例，条下桂枝汤主之句，标明有汤自有方，以下不曰主则曰宜，或曰与，曰可与，显与众方示区别。《金匱》之众方亦有别，举侯氏黑散以为例，方上未有曰主之，另提侯氏黑散四字，风引汤次之，防己地黄汤、头风摩散又次之，四方皆另提句法。至历节条下，才见桂枝芍药知母汤主之九字，乌头汤主之五字，矾石汤又众方之一，又与附方示区别。其声题附方者，非临时附入，乃孙琦《金匱》所藏之方，纪为杂方，为方论所无者附诸篇末，一附字亦可证明《金匱》非尽仲景之原方。

原序郑重言之曰《阴阳大论》。叔和《伤寒例》，冠首亦曰《阴阳大论》。我见其论殊不大，谓为大论之小批则可。七十五节中，插入《素问·热论》十一条，已非章法。又曰搜采仲景旧论，录其证候，复唐突点出黄帝、岐伯四字，其非仲景撰用之书可概见。孰意其传之自叔和，述之为开美。《阴阳大论》又似存而实亡，《内经》大论一字凡九见，《阴阳大论》居其七。自《天元纪大论》至《六元正纪大论》，与乎《至真要大论》七篇乃《阴阳大论》之文，王冰取以补《内经》，今居《素问》第四卷。缘《素问》第七卷已亡，以七补七数相若，以经补经义亦符。犹乎《周官》亡，《冬官》以《考工记》补之之类，是《素问》七卷可作不亡论，而七篇大论，反操纵于王冰之手，毕竟七篇是古医经，论大文亦大，与《素问》篇幅有异同。《新校正》曾拟议及之，仍不离乎原序一个合字。举《素问》九卷，而《灵枢》九卷在其中。举《阴阳大论》，凡论不尽之阴阳在其中。简直是仲景之论阴阳为尤大。原文我亦作《阴阳大论》读。七大论既与《内经》合为一，自不能与仲圣之论分为二。原文我又不止作七篇大论读，盖有仲圣之文在，古医经虽亡亦不亡，倘无仲圣之文在，无论何等医经，不亡亦亡。

是书原文三百九十四条，汤方一百七十一，另提众方八，

众方有条文者五，无条文者三，除附方不计外，除小儿疳虫蚀齿方阙附方二字外，除同方而等分亦符者，如大小柴胡、大小承气之属不计外，例如立越婢汤者四，不特对于越婢一汤等分异，加夏加术条下亦不同。立大小青龙汤者四，不特对于小青龙汤加减异，加石加杏方下亦不同。白虎加桂以白虎汤为张本，是加味异，连梗米重数亦不同。人参汤以桂枝人参汤为张本，是命方异，而桂枝煮法又从同。甘草泻心有人参三两，异在为惑病立方。桂枝加桂无牡桂二两，又同是为奔豚立方。麻黄附子汤明是麻黄附子甘草汤，异在方内有甘草，而命方无甘草。厚朴三物汤、厚朴大黄汤，明是小承气汤，异在方内有枳实，命方不但无枳实，且与小承气汤绝不同。要其化裁而出之汤方，二书相应如合璧。失之易者得亦易，易认在仲景之书如一律。解之难者读亦难，难记在仲景之文如万绪。假令藏之而不读，虽人人一《金匱》，无殊淹没于《玉函》未获之前。假令读之以求解，将时时见仲景。庸或昌明于宋版既行之后，无如误会者谓为汉文奥古，置圣学如废志。我谓举凡汉文不如是，仲圣之文始如是，而不尽如是，乃仲圣胸中有万古不易之医理，撰成万古不易之医书，不必问是书之出没何朝代，第觉字字有层累曲折之理在，句句便有层累曲折之文在。

是书开宗明义第一条，仲圣又蔽之以一传字。申言之曰，中工不晓相传，引起第二条血脉相传，流传脏腑两传字，生出入其腠理个入字。曰愈曰死曰卒厥，无非明点卒病个卒字。故曰非为一病，百病皆然。盖由皮肤而经络而脏腑，谓之传，传则血脉当然通，乃不为传之通，而为传之塞，故曰血脉相传，壅塞不通。此岂血脉能为脏腑之害！皆由若人不能养慎，致邪风干忤经络，而波及其血脉。吾又三复风生物风害物二语，而知见肝之病云者，殆风气为病始，风传肝自传，肝虚则七传死，肝实则间传生。举肝病以为例，凡传于其所胜，死于其所不胜者，皆逆传非顺传。宜乎不晓相传之中工，读《伤寒》则止见有传字，读《金匱》则不见有传字。岂知《伤寒》但

有经传经，而寒邪不传经，《金匱》则脏传脏，而风邪亦传脏，且可以使经不传，未易使脏不传。缘若离若合者阴阳，所以无传经之原因。寒邪为离合所阻，相生相克者脏腑，所以有传脏之原因。风邪挟生克以行，寒邪与阴阳相直接。五行为被动，其势缓。风邪与五行相直接，阴阳为被动，为势速。故卒病二字，《伤寒》无分子，独《金匱》有分子。

是书第二条举一死字，反对两生字。两举邪风二字，反对两风气二字。止有客气字，无主气字，分明害物之风多，生物之风少。欲避邪风，如何能觅得风气来，令主胜而客负。经谓当其位则正，非其位则邪。殆指主持大地之风而言，人在太虚寥廓^①之中，焉能受八方之风为生长！盖必有与生俱来之风，足已无待，则身以内俨如生长之乡，才是人人以内气物主体。其环集身以外者，六气皆作客气论。惟有不假外求者，人之五常则然，禀五常，因禀六气，因生五脏，因变化五味而长气于阳，故生而长。经谓神在天为风，在地为木，在体为筋，在脏为肝。一风字分出四在字，明乎有在天之神为风主，则主木主筋主肝无非风。风者肝之元，木者肝之真。所谓元真通畅，人即安和者，畅字和字，皆形容个风字。风在四时为初气，有风为向导，五脏于是乎相传。肝居季肋是章门，有肝为长雄，元真于是乎通会，无如五脏元真一而二，五常脏真又二而一。字字无形可举，惟于腠理露端倪。假如风气由腠理出，是木郁欲达之原因，其状实。设或邪气从腠理入，是木枯欲折之原因，其状虚。又当引《伤寒》为正比例，欲视无形之阴阳，先从毫毛上讨消息，则难掩者寒之变。欲视无形之脏真，先从腠理上讨消息，则难掩者风之变。

《灵枢经·卷五》第二十六条，明明以杂病二字为题目，是指针法而言，刺取三阴三阳诸部分。是书若以杂病名编，则混入《灵枢》章法，岂独义例有未当！并将仲圣撰用《素问》

① 廓，后文可见“郭”，通。

之文辞，尽行挂漏，征诸原序无灵枢字样，无杂病字样，则卒病二字更无可讳言。彼附方中之九痛九曰卒中恶，孙琦不免有歧视之见存。实则卒病与卒死证有分别，即与卒发证仍有别，热论两感病六日死，仲景不载入《伤寒》；朝发夕死之真心痛真头痛，不载之入《金匱》。此等万中无一之不治证，大可阙而不载，隐示其立证立方之微旨。惟对于一百日或一岁之旧饮家，持告慰之曰：不卒死，毅然以十枣汤行之，则不卒死三字，可以解尽卒病之危疑，就如霍乱之呕吐而利，未明言其卒病，而从不可治说到愈，却与《伤寒》互发。痙病之卒中口噤，则明点个卒字，从难治未尝说到死，亦与《伤寒》互发。《伤寒》与霍乱若离合，《金匱》与痙病仍离合，毋亦卒病不如斯，卒发病则如斯。而《玉机真脏论》又曰：卒发者不必治于传。条下说入个乘字，即《伤寒》论肝乘脾，名曰纵，肝乘肺，名曰横之义。不以次之乘，尤卒于以次之传。《玉机》^①谓之有有大病。彼因一脏气乘，借忧恐悲喜怒而卒死者，所在多有。仲景又阙之而不书，盖必其人平时有病不许治之意，适成为仲圣爱莫能助之人，毋宁划分必须治之证，共列二十二门，竖见肝之病，知肝传脾二语，令中工持真知卓见以读原文。如未分晓，则玩索《真脏论》内数十个传字，必晓然于原文为已然者立方，实为未然者立法。卒病又可作未病读。

上工先实脾，中工不实脾，焉有实脾之甘味。而中工独茫然之理，盖谓其不知传脾，必不解实脾。不知实脾即实肝，且不止实肝，必不解肝传脾亦传，且不止脾传，徒知治肝。欲使肝不传，不解使肝以实传，不以虚传。徒知受邪故邪传，不解不受邪之传，是脾以王气传，而后肝以风气传。肝直接受脾之王土，脾间接受肝之生风，良由变八方之风者，土为政，通四时之土者，风为政。脏脏果有风气为主持，则两脏间一脏，自

① 《玉机》，即《玉机真脏论》。

有周而复始之相生。脏脏果有土气为培养，则一脏间两脏，自有周而复始之相克。反是则一脏不实，将三脏无真气，势必母夺子气以行其克。子代母气以逆其生，所谓受气于其所生，传于其所胜，则相生无继续。气舍于其所生，死于其所不胜，则相克无继续。故风为百病之长，从无卒病起于五常所禀之风；土为万物之母，从无卒病起于四季常王之土。

肝病何以见？病人面部之气色可以见。长沙亟立第三条，曰鼻头色青，腹中痛，苦冷者死。风木之色，明明直贯于鼻头，是肝病不能掩。风木之气，明明窜入在腹中，则传脾不能掩，无如中工止晓得肝脾各有畔界，传字疑非征实。不晓以视无形之眼光，看人五行之生克。故不解肝之脏真，乃无形之木；脾之脏真，乃无形之土，不见其病，焉见其传。未知其生，焉知木先死而后肝死，土先死而后脾死。警告之曰：苦冷者死。脾死肝亦死，就令非卒死，而冷状尤苦于痛状，则死机已伏。因其无火以温土，反有水以寒其土。水寒则金寒，金寒木亦寒，故曰有水曰有寒。脾不统血、肝不藏血曰亡血。邪风害血，故无一定之色，只有一团之冷气。在中工不晓病同色不同。在上工则讶为一病人而具数病人之色。其曰青、曰微黑、曰黄、曰白、曰微赤，所有色字，皆以浅形深之法，举面部以示人，苟面体会入微，从何一望便知其随时可以死。曰微赤非时者死，有不以次之传，当然有不以时之死。无论所胜所不胜，皆以死字括之。假令死于其所不胜，亦以肝死之病形为易认。肝开窍于目，其目正圆者，显见曲直之木，金气克之令其正且圆，不受再克。遂反动为痉，《素问》谓诸暴强直，皆属于风。风燥相持，故正圆者其目，痉不治者其背。举肝死以为例，征明邪风转移病人之速。末数句曰痛曰劳曰风，曰便难，曰留饮，推言流传脏腑之变迁。脏脏皆有死于其所不胜之时，要不离乎色赤为风四字，为百病之起点。综上古之望诊，殆以色青色赤为准绳。

长沙又亟立第四条至第七条，曰声曰息曰呼吸，又曰非其

时色脉皆当病，无非为肝病写照。肝为语，语之声即肝声。再点呼字，肝在声为呼，加一惊字。肝在志为惊，曰喜惊呼，必其苦在筋。肝主筋，筋束骨，筋病连于骨，骨之节，节之间，殆有邪风于其间。又肝存筋膜之气，肝膈即肝膜，膈病连于心，故一面骨节间病，一面心膈间病。又肝热病者头痛员员，即非热病亦头中病。其形容之曰寂寂，曰喑喑然、啾啾然，皆因燥金居其上。风木怯于所不胜之威，语声不啻绕道而出。又闻声而知肝病者一，其次肝病形诸息，肺之脏真主定息，风木反从而侮之，以其风挟寒，寒能坚物，故坚在心中，摇在肩上。势必木叩金鸣，急引胸中上气者咳，咳则翻动脾涎而吐沫。脾开窍于口，肺主气之出入，因脾而及肺，张口二句，亦形容风行之肆，令气不足以息者又其一。第六条则举吸字写呼字，病源是肝之吸，病形是肝之呼，吸数呼尤数。曰中焦实，由于不先实脾，致客气为中梗，法当下。虚则正虚邪亦虚，不能侦知客邪所在地，显有不治之端倪。以其吸促吸远无定在，是虚有其吸，必虚有其呼。驯至不治，则传无可传。中工不晓者又其一。第七条重提个王字，曰肝王，脾王在言外。曰四时，四季脾王在言外。曰肝色青而反色白，毕竟主气之风少，客气之风多。不能养慎，虽王亦不长，又当研究不受邪三字。

第八条特提少阳二字，第九条提一极字，第十条特提厥阴二字，又为肝病立案。《素问·六节藏象论》指明肝为阳中之少阳，通于春气，肝木受气于一阳，一阳又寄生于一阴，一阴与一阳合化为厥阴，一阳与一阴合化为少阳。就三阴三阳论，则少阳还少阳，厥阴还厥阴。就五脏五行论，则肝木即少阳，少阳即肝木。故心火亦称阳中之太阳，肺金亦称阳中之太阴。五行独肾之水，脾之土，谓之阴。仲圣口中说少阳，实意中指肝木条下十三个至字，一时字，夹写少阳之太过举不前，即推言上文非其时之义，无非因风气为转移。风有罢时，其应在肝。肝者又罢极之本，极而未罢，则阴极可以成阳，阳极可以成阴，是五脏之气长。若未极而先罢，必随罢随极。前病未罢

倏而后，后病未罢倏而前，仲圣所谓视其前后，何部不利，厥阴病则然，肝病亦然。缘前后为邪风所折，腰痛背强不能行，正五脏之气短处，短则缩，缩小而至于尽头。显见患肝其之人，自身已不胜病，死于其所不胜犹其后。宜乎仲圣目之为厥阳，厥阴二字仅存一厥字，少阳二字仅得一阳字，此似是而非之阴极成阳。实阴不生阳，则阳无阴不附，不过邪风挟枯木之残阳，变为厥阳。少阳不成立，厥阴亦不成立，无春而有夏，不与时偕行，故曰独行。看似少阳，却无中见，阴不与之偕行，故不曰少阳独行，亦不曰一阳独行。

长沙又发挥上文血脉相传，壅塞不通二语，单承血字立血气入脏一条，单承脉字立脉说入脏一条。暗用《素问》散精于肝，淫精于筋，及其充在筋，以生血气，两层要义，为实脾之注脚。盖脾实自能令五谷之精气与五行之精气不相失，则肝受精之散，筋受精之淫。又曰淫精于脉，可悟脉气之流经，端赖筋气为转移。宜乎血气之生，筋为主动，亦可以实气相搏四字实彻之。若实气与客气成反比例，主气客气相容与，壅塞经络，纵未流传脏腑，而一则移其实于脉，则血无所附，血气入脏其明征。一则移其实于血，则脉无所统，脉脱入脏其明征。既入又焉能还出于壅塞之途，故主死。即死不足论，即愈亦惟有望邪风之赐。非所望于客气为虐，缘客气具有五行性质，或挟金刃之气而来未可知。风则无有不行，亦无有不传，风无情而入脏，或无心以入腑，当然有胃气之援。且中土为万物所归，胃脉又主生荣血，转为主胜客负，亦指顾问事，独是即死即愈若无渊，转机未有如是之速。词旨非指一病生二病，盖形容风气一往而无前。百病皆以一入为先兆，入腑是入脏之陪客，即死乃生人之尽头，即愈未为生人之尽头。

一病既百病为陪客。宜乎古医经有九十病人之称，盖指五脏各有十八病而言。立阳病十八，阴病十八为病始。又指五脏之阴阳而言。阳病见证者六，六而三之为十八。阴病见证者九，九而二之亦十八。何谓阳？阳脏有其三。何谓阴？阴脏者